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4-147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 年12月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2014年12月19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邹承慧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吕学强、丁韶华、袁淳、刘丹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为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总额度不超过85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租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公司同意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已超过201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次对外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关于为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为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向华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总额度不超过35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租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三年。公司同意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已超过201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次对外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为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41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江阴海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已超过201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次对外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关于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会议通知另行发出。

《关于召开201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的独立意见

3、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4、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4-148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承建20MW光伏电站的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子王旗”)向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总额度不超过85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租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苏州盛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盛康”)拟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次对外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企业名称: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号:150929000011416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谭维风

住所:四子王旗乌兰花镇文化路祥瑞集贸市场

登记机关:四子王旗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四子王旗20MW光伏电站的议案》,四子王旗20MW光伏电站正在建设中,自然人谭维风、青格勒分别持有该公司60%和40%的股权,根据协议安排,公司拟收购该公司股权。目前股权转让手续正在筹备中。

四子王旗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四子王旗为2013年11月底新设立公司,因此无截止2013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

截止2014年11月30日四子王旗资产总额1,785,988.02元、负债总额600,000.00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185,988.02;2013年1-11月四子王旗净利润-814,011.98元。(2014年11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反担保情况

公司拟为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总额度不超过85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租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苏州盛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截止2013年12月31日苏州盛康经审计总资产832,904,660.40元、净资产445,366,401.27元、负债总计387,538,259.13元;2013年1-12月苏州盛康营业收入778,102,882.59元、净利润9,296,406.23元。

截止2014年11月30日苏州盛康总资产1,187,313,484.92元、净资产487,987,716.03元、负债总计699,325,768.89元;2014年1-11月苏州盛康营业收入1,891,745,023.73元、净利润42,621,314.76元。(2014年11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81777.01万元(不包括本次的担保),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人民币257077.01万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南通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担保24100万元,为全资子公司苏州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担保3500 万元,为控股子公司青海蓓翔新能源有限公司担保4965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金昌清能电力有限公司担保17300.27万元,为全资子公司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担保8360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新疆爱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担保18900 万元,为下属公司特克斯昱辉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担保8076.74 万元公司,为下属公司浙江瑞旭投资有限公司担保51950 万元公司;其他担保:为苏州盛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700 万元,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累计占公司2013 年12 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约为227.8%,若包含本次担保,累计担保余额占公司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约为234.68%。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核查情况:2014年12月9日,公司以电子邮件形式,分别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为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201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认为:

1、本次对外担保的公司为公司拟收购公司,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

2、该项目建成后,预计电费收入稳定,本次担保财务风险较低。

3、本次担保依法提供了相应的反担保措施,提高了安全边际。

(二)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为爱康科技拟收购并控股的电站项目公司,该公司目前承建20MW光伏电站。上述担保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本次担保苏州盛康提供了反担保,财务风险相对较低。上述担保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关于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表决程序合法,我们对该议案表示同意。该担保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4-149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中康”)向华晟融资租赁公司申请的总额度不超过35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租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三年。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次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次对外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企业名称: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320582400010494

注册资本:10717.08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邹承慧

住所: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街道)金塘西路南侧1幢

登记机关: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

经营范围:从事光伏光热电站的建设和经营;光伏光热电站的技术开发、项目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太阳能器材专用高档五金件、太阳能发电安装系统和太阳能发电板封装膜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中康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苏州中康经审计总资产267,903,432.83元、净资产192,680,916.74元、负债总计75,222,516.09元;2013年1-12月苏州中康营业收入127,379,299.19元、净利润3,748,568.94元。

截止2014年9月30日苏州中康资产总额2,751,909,476.67元、负债总额2,180,043,460.37元、所有者权益总额571,866,016.30;2013年1-11月苏州中康营业收入171,388,855.04元、净利润7,770,743.97元。(2014年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苏州中康拟向华晟融资租赁公司申请融资3500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三年。本公司为上述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81777.01万元(不包括本次的担保),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人民币257077.01万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南通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担保24100万元,为全资子公司苏州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担保3500 万元,为控股子公司青海蓓翔新能源有限公司担保4965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金昌清能电力有限公司担保17300.27万元,为全资子公司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担保8360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新疆爱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担保18900 万元,为下属公司特克斯昱辉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担保8076.74 万元公司,为下属公司浙江瑞旭投资有限公司担保51950 万元公司;其他担保:为苏州盛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700 万元,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累计占公司2013 年12 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约为227.8%,若包含本次担保,累计担保余额占公司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约为230.64%。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董事会核查情况:2014年12月9日,公司以电子邮件形式,分别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为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201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

1、苏州中康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范围之内,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2、从历史数据来看,太阳能电站具有较稳定和相对较高的盈利水平,该项目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4-150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铝材”)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41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江阴海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达集团”)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已超过201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次对外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企业名称: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320281400008797

注册资本:47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徐友才

住所:江阴市华士镇工业园区(环南路南侧)

登记机关: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铝材,铝塑复合装饰材料及其制品,生产铝塑复合装饰材料及其制品,铝型材。

东华铝材生产的“海达”牌铝型材被评为“国家免检产品”,“海达”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东华铝材为本公司太阳能电池铝边框产品的重要供应商。东华铝材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华铝材由江苏海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占比70.21%)、英属维京群岛china delta limitied(占比21.32%)、福布瑞长江三角洲投资有限公司(占比8.47%)共同出资组建,海达集团为控股股东,徐友才先生为实际控制人。

东华铝材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截止2013年12月31日东华铝材经审计总资产2328619809.93元、净资产1042337156.22元、负债总计1286282653.71元(其中流动负债1286282653.71元);2013年1-12月东华铝材营业收入2568315973.66元、净利润103872912.08元。

截止2014年10月31日东华铝材总资产2544260808.91元、净资产1120561034.45元、负债总计1423699774.46元(其中流动负债1423699774.46元);2014年1-10月东华铝材营业收入2128616266.21元、净利润78223878.23元。(2014年10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反担保情况

公司拟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41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东华铝材控股股东海达集团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海达集团合并口径财务情况如下: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海达集团经审计总资产7769237698.41元、净资产3447793332.24元、负债总计4321444366.17元(其中流动负债4181444366.17元);2013年1-12月海达集团营业收入8560720835.20元、净利润196283511.48元。

截止2014年10月31日海达集团总资产8381877933.30元、净资产3742376320.80元、负债总计4639501612.50元(其中流动负债4499501612.50元);2014年1-10月海达集团营业收入7583439921.80元、净利润294582988.56元。(2014年10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81777.01万元(不包括本次的担保),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人民币257077.01万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南通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担保24100万元,为全资子公司苏州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担保3500 万元,为控股子公司青海蓓翔新能源有限公司担保4965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金昌清能电力有限公司担保17300.27万元,为全资子公司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担保8360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新疆爱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担保18900 万元,为下属公司特克斯昱辉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担保8076.74 万元公司,为下属公司浙江瑞旭投资有限公司担保51950 万元公司;其他担保:为苏州盛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700 万元,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累计占公司2013 年12 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约为227.8%,若包含本次担保,累计担保余额占公司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约为231.12%。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核查情况:2014年12月9日,公司以电子邮件形式,分别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为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1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东华铝材为本公司太阳能电池边框产品的重要外部供应商,自本公司成立以来同本公司保持了较为良好的合作关系,近年来,东华铝材为本单位银行借款提供了多次担保支持。

2、东华铝材经营情况良好,资产规模较大,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

3、海达集团为大型企业集团,其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能有效地降低本次担保风险。

(二)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东华铝材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自身完全能够偿还所借银行贷款,且公司采取了规避风险的反担保措施,足以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上述担保是可行的,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关于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表决程序合法,我们对该议案表示同意。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4-151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召开公司201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5日上午10:00

3、网络投票时间安排: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下同)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1月4日下午15:00至2015年1月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地点: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公司三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29日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12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表决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8、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为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为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为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相关议案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本次会议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需以特别决议形式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14年12月30日、12月31日,9:0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通讯地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　邮政编码:215600

5、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签字)、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交完整。身份证复印件均需正反面复印。

四、网络投票的安排

在本次会议上,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

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询,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股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610;投票简称:“爱康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

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选择拟投票的议案。申报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序号	审议事项	对应价格
0	总议案	100
1	关于为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2	关于为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3	关于为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

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可对一项议案进行投票,多个议案按任意次序多笔委托;如欲快速对全部议案统一投票,可选择申报买入总议案。

4. 输入委托股数:输入“委托股数”表达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 ://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1月4日下午15:00至2015年1月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三)计票规则

(1)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15600

联系人:季海瑜、吴磊

电话:0512-82557563 ;传真:0512-82557644

电子信箱:zhengquanbu@akcome.com

附件:授权委托书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5年1月5日召开的201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书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为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为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说明	请在每项议案的“同意”、“反对”和“弃权”三项中选择一项并在表格内用“√”标注,同一项议案不选、选择二项或以上者其表决结果均视为“无效”。			

注:1、请在选项上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2、如委托认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盖章处)

被委托人联系方式:

证券代码:200986　证券简称:粤华包B　公告编号:2014-051
债券代码:112130　债券简称:12 华包债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4年12月23日(星期二)下午2:30。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与投票时间:2014年12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2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4年12月23日下午3: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出席会议的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7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其中,B股的股权登记日要求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登记在册,投资者应在股权登记日之前的第3个交易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公司2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关联交易及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上述议案有关详细内容请参阅2014年12月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和《关于关联交易及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三、参会登记办法

1. 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和持股凭证;

2.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3.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

4. 登记时间:2014年12月19日(星期五)

上午8:30—12:00、下午2:30—5:00

5. 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季华五路18号经华大厦19楼董事会办公室。不便进行现场登记的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986

2. 投票简称:华包投票

3. 投票时间:2014年12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华包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本次会议只有一个议案。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关于关联交易及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2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4年12月23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季华五路18号经华大厦19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杨映辉、江卓文、程光阳

邮编:528000

电话:(0757)83992076

传真:(0757)83992026

会期半天,参会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请对各项议案明确表示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对应方格内打“√”)

序号	议　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关联交易及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备注:如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则视为全权委托受托人按自己意愿表决。

1、委托人情况: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2、受托人(被委托人)情况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打印有效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公告编号:2014-091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林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01号)文核准,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向魏连速等4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25,331,935股股份,募集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并于2014年10月29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4】000455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上述股份已于2014年11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股份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上述授权,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注册资本变更及《章程》修订的工商备案等相关手续。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由16,150.3887万元人民币变更为18,683.5822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4-078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深圳市科学技术奖励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和而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深圳市科学技术奖励证书》,该证书为表彰2013年度深圳市科技进步奖获得者而颁发(证书编号:2013-J-02-D,奖励等级:一等级)。

公司获得本次深圳市科技进步奖技术开发类证书,表明和而泰在研发平台建设和技术创新能力方面获得深圳市政府及科技创新委员会领导和专家的认可,将对公司进一步提升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有积极的作用。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A股)　编号:临2014-064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H股)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1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公司正加紧推进相关事项的筹划工作,但由于所涉及事项比较复杂,尚无先例,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目前仍在进行进一步的研究和论证,包括就有关事项与监管机构进行沟通等,争取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停牌期间,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布重大事项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4-051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与被激励对象就自主行权模式及承办券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选择达成一致,并明确约定了各方权利及责任。

2、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已在股权激励计划等待期开始进行摊销。本次采用自主行权模式对期权估值方法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实质影响。

3、公司董事、高管行权后所获股票将遵守《证券法》第四十七条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禁止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4、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条件已满足,且公司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自本公告日起,公司激励对象可以在可行权期间内的可行权日通过承办券商股票交易系统进行自主行权。

5、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为791万份,335